

SDG 4.3.1
提供中南部圖書館
在職人員教育資源

相較於北部，中南部圖書館在職人員教育資源較為匱乏。
為協助中南部圖書館提供更好的服務，提供在職人員更好的教育資源，包含：

圖書館學分班

- 分為上下學期計30學分
- 採數位、實體課程共同並行

圖書館研習班

- 每年7-8月辦理5天研習課程
- 每年不同主題，提供課授、實作、參訪等不同上課形式
- 110年因疫情影響之故取消辦理一次

圖書館學分班

佐證資料：

- 國立中山大學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辦法
- 第19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招生公文
- 第19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招生公文
- 授課實照



國立中山大學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

一、 辦理依據：教育部 91 年 5 月 17 日台（九一）參字第九一〇六九六九九號令修正「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

二、 辦理目的：

（一）為增進圖書館相關工作人員、學校教師、職員等之圖書資訊專業知能。

（二）培育人才與提升圖書資訊服務效能。

（三）提供社會大眾進修學習機會，促進終身學習社會之建立。

三、 招生對象：圖書館工作人員、學校教師及對圖書資訊專業知能有興趣之人員。

四、 開設課程：

（一）第一學期：圖書資訊學、資訊科學導論、技術服務、圖書館空間美學、法律與圖書館。

第二學期：圖書館管理、圖書資訊組織、資訊系統與資訊檢索、讀者服務、閱讀與圖書館。

五、 上課方式：非同步遠距教學與實體課程授課，學員可自行選擇遠距或實體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可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但實體課程應至少到課二次以上。（實際到校上課日期，將另行通知。）

六、 修讀學分：10 科共 20 學分（每科 2 學分。109 學年上、下學期各修習 10 學分）。

七、 師資：國立中山大學與圖書資訊界專家學者授課。

八、 學分發給：學年修讀期滿且成績經考核合格者，由國立中山大學頒發 20 學分之學分證明，亦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及教師研習時數。

九、 收費標準：每一學分費 2,700 元，10 學分共 27,000 元

十、 開課期間：每學期授課 180 小時。

（一）國立中山大學 108 學年度「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

1. 上學期：108 年 9 月 6 日至 109 年 1 月 4 日共計 18 週，

2. 下學期：109 年 2 月 15 日至 109 年 6 月 13 日共計 18 週，

（二）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

1. 上學期：109 年 9 月 4 日至 110 年 1 月 2 日共計 18 週，

2. 下學期：110 年 2 月 19 日至 110 年 6 月 19 日共計 18 週，

十一、 招生公開資訊：

（一）圖書與資訊處學分班網址 <https://is.gd/mKmRl6> (<https://lis.nsysu.edu.tw/p/412-1001-9060.php>)

（二）圖書與資訊處學分班 FB <https://is.gd/hokRKk>

十二、 招生簡章公文：

(一) 第 19 期招生公文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山大學 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張惠齡
電話：07-5252000#2463
傳真：07-5252539
電 子 信 箱
：rebecca.chang@staff.nsysu.edu.tw

裝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中國資字第10811000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19期報名表_190626.doc

訂

主旨：檢送本校圖書與資訊處辦理「第19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第一階段招生簡章（包含「遠端數位課程」），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單位同仁踴躍報名進修，予以公假參加課程。

說明：

線

- 一、為健全圖書館組織之經營發展，政府訂定各級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配置專業人員為其中重要的一環；為此本校圖書與資訊處辦理學分班提供在職人員進修之機會，以提昇人力素質與資訊素養，迄今已開辦18期，結訓學員逾552位。
- 二、自107學年度第二階段起，增加「遠端數位課程」，使無法實體到場上課的學員，可不受地域及時間限制，透過網路平台上課，讓學習更具彈性，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
- 三、數位學習之學員使用線上網路教學為主，以電腦、網路和數位教學平台進行授課，每階段授課依課程安排暫定到校三次（實際到校次數待與授課老師議定後，將另行告知），其餘課程皆使用網路線上學習。學員可於課後非同步上網學習，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
- 四、第19期學分班第一階段訂於108年9月6日開課；本課程開設圖書資訊專門學科20學分，分第一、第二階段授課；研習費用分兩期繳交，每一學分費2,700元，每階段修習10學分計27,000元整。

(二) 第 20 期招生公文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山大學 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張惠齡

電話：07-5252000#2455

傳真：07-5252539

電 子 信 箱
：rebecca.chang@staff.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4日

發文字號：中國資字第10911001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2學分班A4海報.pdf、20-2中山圖書館學分班_報名表_20201202.odt

主旨：檢送本校圖書與資訊處辦理「第20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下學期招生簡章，敬請惠予轉知所屬圖書館，鼓勵在職人員參加並予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健全圖書館組織之經營發展，政府訂定各級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配置專業人員為其中重要的一環；為此本校圖書與資訊處辦理學分班提供在職人員進修之機會，以提昇人力素質與資訊素養，迄今已開辦19期，結訓學員逾601位。
- 二、自107學年度下學期起，增加「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使無法每一節皆到校上課的學員，可不受地域及時間限制，透過網路平台上課，混成式教學讓學習更具彈性，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
- 三、混成式教學的上課方式包含非同步遠距教學與實體課程授課，學員可自行選擇遠距或實體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可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但實體課程應至少到課三次以上。（實際到校上課日期，將另行通知）
- 四、本課程開設圖書資訊專門學科共計20學分，第20期學分班下學期訂於110年2月19日開課，分上、下學期授課各10學分。研習費用分兩期繳交，每一學分費2,700元，每學期修習10學分計27,000元整。
- 五、檢附招生簡章、報名表、繳費流程說明，意者請於110年1月25日前，將報名表、相關證明文件及繳費收據影本寄交本校圖書與資訊處知識創新組張小姐收。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本校圖書與資訊處

十三、 授課實照：

